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LUX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telux.com>

股份編號：84

業績公佈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寶光實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財務資料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持續營運業務			
收入	4,5	593,686	751,598
銷售成本		<u>(296,721)</u>	<u>(368,435)</u>
毛利		296,965	383,163
其他虧損，淨額	6	(6,849)	(11,232)
其他收入	7	24,754	9,728
銷售支出		(229,547)	(289,000)
一般及行政支出		(109,148)	(104,645)
其他營運支出		(16,541)	(15,318)
財務成本		<u>(18,513)</u>	<u>(12,861)</u>
除稅前虧損	8	(58,879)	(40,165)
所得稅支出	9	<u>(8,639)</u>	<u>(5,076)</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期內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		(67,518)	(45,241)
終止營運業務			
期內終止營運業務的虧損		—	(1,706)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		—	104,447
期內終止營運業務溢利淨額		—	102,741
期內(虧損)/溢利		(67,518)	57,500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7,627)	57,430
非控股權益		109	70
期內(虧損)/溢利		(67,518)	57,500
股息	10	—	198,830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6.46)	(4.3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虧損)/溢利 — 基本及攤薄	11	(6.46)	5.4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u>(67,518)</u>	<u>57,500</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738)	(681)
終止營運業務出售後匯兌儲備轉出	<u>—</u>	<u>(14,978)</u>
	<u>(2,738)</u>	<u>(15,659)</u>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重估收益	—	8,398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u>28</u>	<u>(302)</u>
	<u>28</u>	<u>8,096</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u>(2,710)</u>	<u>(7,563)</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70,228)</u></u>	<u><u>49,937</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0,446)	50,950
非控股權益	<u>218</u>	<u>(1,013)</u>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u>(70,228)</u></u>	<u><u>49,937</u></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9,645	165,411
投資物業		586,100	586,100
使用權資產		392,207	—
預付租賃地價		—	11,135
無形資產		64,224	65,633
遞延稅項資產		49,344	49,553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		14,998	14,970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53,642	55,080
		<u>1,310,160</u>	<u>947,882</u>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存貨		515,955	559,82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66,620	182,488
抵押銀行存款		58,857	56,64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2,083	234,869
		<u>903,515</u>	<u>1,033,835</u>
流動資產總額			
		<u>2,213,675</u>	<u>1,981,717</u>
資產總額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4,647	104,647
儲備		809,887	880,324
		<u>914,534</u>	<u>984,971</u>
股東資金		914,534	984,971
非控股權益		7,100	7,129
		<u>921,634</u>	<u>992,100</u>
股權總額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未經審核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819	31,004
租賃負債		190,56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3,386</u>	<u>31,00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10,119	237,472
應付所得稅		22,927	32,840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642,302	688,301
租賃負債		193,307	—
流動負債總額		<u>1,068,655</u>	<u>958,613</u>
負債總額		<u>1,292,041</u>	<u>989,617</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u>2,213,675</u></u>	<u><u>1,981,717</u></u>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之規定而編製。

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須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9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相同。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期綜合中期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2017年 週期之年度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 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於下文進一步闡釋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告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約–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之交易之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單一以資產負債表內的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或融資租約。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2019年4月1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追溯應用準則將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2019年4月1日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而2018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1. 編製基準(續)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授予權利在一段時期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定義僅應用於在2019年4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在訂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之合約時，本集團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而有關分配乃根據彼等之獨立價格釐定。本集團已採用可供承租人選用的可行權宜方法，有關方法為不予分開非租賃部分，並將租賃部分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處理。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約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本集團擁有若干辦公室、零售店舖及倉庫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租賃會否把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讓予本集團的評估把租賃分類為融資租約或經營租約。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應用單一處理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i)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於開始日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反，本集團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

過渡之影響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乃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並採用於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及於2019年9月30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獨立呈列。

租賃的使用權資產乃按賬面值確認，猶如該標準一直應用，惟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應用的增量借貸利率除外。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任何減值。本集團選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1. 編製基準(續)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約之租賃(續)

於2019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方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於首次應用日期剔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
- 對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根據其緊接2019年4月1日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對租賃是否有虧損性之評估，作為進行減值審閱替代方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2019年4月1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港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456,413
預付租賃地價	<u>(11,135)</u>
資產總額	<u><u>445,278</u></u>
負債	
租賃負債	<u>445,269</u>
負債總額	<u><u>445,269</u></u>
股權	
保留溢利	<u>9</u>
股權總額	<u><u>9</u></u>

1. 編製基準(續)

(a) 集團已採納之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約之租賃(續)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與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約承擔的對賬如下：

	港幣千元
於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租約承擔	439,707
已使用2019年4月1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	<u>(23,712)</u>
於2019年4月1日的貼現經營租約承擔	415,995
減：	
有關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於2020年3月31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承擔	(34,076)
有關於2019年4月1日尚未開始的租賃承擔	(25,489)
有關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承擔	(8)
加：	
有關租賃付款變動的調整	<u>88,847</u>
於2019年4月1日的租賃負債	<u><u>445,269</u></u>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192,013
非流動租賃負債	<u>253,256</u>
	<u><u>445,269</u></u>

由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先前確認為經營租賃而言，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確認使用權資產HK\$392,207,000及租賃負債HK\$383,874,000。

此外，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已確認折舊及融資成本，而非經營租賃開支。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該等租賃確認折舊開支HK\$99,683,000及融資成本HK\$5,720,000。

1.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公布但仍未生效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

下列為已公布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但在2019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內尚未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2020年4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4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4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初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2. 估計

編製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所報資產及負債以及收支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在編製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內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應與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政策自年末起並無變動。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評估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工具，其規定以下列公平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層次：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所得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級)。

本集團的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股份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並按第三級分類。

期內並無互相轉移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財務工具。

本集團的第三級工具乃採用包括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估值技術，並經參考有關特定財務工具的輸入值(如股息流、折現率及其他特定輸入值)釐定。

期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3.3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審閱本集團對以公平值列示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財務工具的估值，包括第三級公平值。此等估值其後匯報至財務總監及集團高級管理層以就估值過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作出討論。

3.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賬面值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放於認可財務機構的存款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財務負債賬面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短期借款，因於短時間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首席經營決策者為行政董事。行政董事主要從產品及地區角度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行政董事從地區角度評核(i)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和(ii)亞洲其餘地區之本集團鐘錶及眼鏡業績。

收入為貨品銷售。營運分部間之銷售按相等於現行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之條款進行。行政董事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經調整盈利(EBIT)而不包括未分配收入及集團行政淨支出評核營運分部之業績。

眼鏡零售業務分部及眼鏡批發業務分部(「出售集團」或「終止營運」)已於2018年6月1日終止及出售。

鐘錶零售分部及鐘錶批發業務分部共同組成為持續營運業務。

未分配收入為出售終止營運業務的收益。集團行政淨支出主要為集團層面的員工成本及高級管理層花紅撥備。未分配資產為集團層面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非上市股份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未分配負債為集團層面的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所得稅。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營運業務			總計 港幣千元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香港、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分部總額	309,004	142,658	242,690	694,352
分部間	—	—	(100,666)	(100,666)
出售予外來客戶	<u>309,004</u>	<u>142,658</u>	<u>142,024</u>	<u>593,686</u>
收益確認時間 在貨品轉讓時	<u>309,004</u>	<u>142,658</u>	<u>142,024</u>	<u>593,686</u>
分部業績	<u>(39,328)</u>	<u>(6,234)</u>	<u>19,255</u>	<u>(26,307)</u>
集團行政淨支出				(14,059)
財務成本				<u>(18,513)</u>
除所得稅前虧損				(58,879)
所得稅支出				<u>(8,639)</u>
期內虧損				<u><u>(67,518)</u></u>

4. 分部資料(續)

於2019年9月30日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香港、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777,541	233,054	437,281	1,447,876
未分配資產				<u>765,799</u>
總資產				<u><u>2,213,675</u></u>
分部負債	316,966	109,605	104,366	530,937
未分配負債				<u>761,104</u>
總負債				<u><u>1,292,041</u></u>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集團總計 港幣千元
	鐘錶零售		鐘錶 批發業務	小計	眼鏡零售		眼鏡 批發業務	小計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分部總額	434,299	166,379	288,783	889,461	186,012	30,161	4,029	220,202	1,109,663
分部間	-	-	(137,863)	(137,863)	-	-	(1,244)	(1,244)	(139,107)
出售予外來客戶	<u>434,299</u>	<u>166,379</u>	<u>150,920</u>	<u>751,598</u>	<u>186,012</u>	<u>30,161</u>	<u>2,785</u>	<u>218,958</u>	<u>970,556</u>
分部業績	<u>(25,826)</u>	<u>(3,636)</u>	<u>21,644</u>	<u>(7,818)</u>	<u>9,626</u>	<u>(3,443)</u>	<u>313</u>	6,496	(1,322)
未分配的收入				-				104,447	104,447
集團行政淨支出				(19,486)				(5,481)	(24,967)
財務成本				(12,861)				(440)	(13,30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40,165)				105,022	64,857
所得稅支出				(5,076)				(2,281)	(7,357)
期內(虧損)/溢利				<u>(45,241)</u>				<u>102,741</u>	<u>57,500</u>

於2019年3月31日

	鐘錶零售		鐘錶批發業務		總計 港幣千元
	香港、澳門及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亞洲 其餘地區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資產		582,945	150,340	462,157	1,195,442
總資產					<u>786,275</u>
					<u>1,981,717</u>
分部負債		96,014	34,963	78,691	209,668
未分配負債					<u>779,949</u>
總負債					<u>989,617</u>

5. 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593,686 751,598

本集團按時間點確認收入。

6.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滙兌虧損，淨額

72 (1,760)
(6,921) (9,472)
(6,849) (11,232)

7.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樓宇管理費收入
租金收入
利息收入
共享服務收入
雜項

1,230 1,170
5,863 3,639
468 793
13,200 –
3,993 4,126
24,754 9,728

8. 按性質列示的費用

本集團的持續營運業務除稅前虧損已扣除損益表中以下項目：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		
— 自置	17,361	21,700
— 租賃	23	2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99,683	—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6,529	4,680
攤銷預付租賃地價	—	1,424
攤銷無形資產	1,160	1,173
樓宇營業租賃	—	150,482
有關短期租約及低價值資產的支出	29,054	—
存貨準備	8,194	707
捐款	77	253
僱員福利支出	138,071	162,010

9.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已沖銷可動用稅項損失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2018：16.5%)計算。海外利得稅乃根據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的適用稅率計算。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410	3,146
— 海外利得稅	3,121	4,012
— 過往年度撥備過少／(過多)	83	(3)
遞延所得稅	6,614	7,155
	2,025	(2,079)
所得稅支出	8,639	5,076

10. 股息

截至9月30日六個月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9年不派發中期股息(2018:無)	—	—
已派發每股普通股HK\$0.19的特別股息(2018:無)	—	198,830
	<u>—</u>	<u>198,830</u>
	<u>—</u>	<u>198,830</u>

於2019年11月2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8:無)。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月23日就出售眼鏡業務建議作出有條件特別分派每股股份現金19港仙，並已於2018年4月1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建議特別分派總額為港幣198,830,000元，在股東批准出售眼鏡業務後已作實並在2018年6月14日已派付。

11.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1,046,474</u>	<u>1,046,47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營運業務的虧損(港幣千元)	(67,627)	(45,3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終止營運業務的溢利(港幣千元)	—	102,74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總額(港幣千元)	<u>(67,627)</u>	<u>57,430</u>
持續營運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6.46)	(4.33)
終止營運業務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	9.82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總額(港仙)	<u>(6.46)</u>	<u>5.49</u>

攤薄

截至2019年9月30日及2018年9月30日，每股攤薄(虧損)/溢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溢利，因為沒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89,767	86,036
減：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	<u>(66)</u>	<u>(494)</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附註)	89,701	85,542
按金	88,174	95,148
其他應收款項	33,983	38,116
預付款項	<u>8,404</u>	<u>18,762</u>
	220,262	237,568
減：非流動部份	<u>(53,642)</u>	<u>(55,080)</u>
流動部份	<u><u>166,620</u></u>	<u><u>182,488</u></u>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收貿易賬款：		
0-60天	42,224	35,027
60天以上	<u>47,543</u>	<u>51,009</u>
	<u><u>89,767</u></u>	<u><u>86,036</u></u>

附註：

本集團透過指定的進出口代理，將香港附屬公司的產品運往內地的附屬公司。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乃按同等的對應金額結算，因此該等結餘之結算並無固定年期。截至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包括應收及應付進出口代理的結餘為港幣32,112,000元(2019年3月31日：港幣33,096,000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90,856	87,451
合約負債	502	1,058
其他應付賬款	29,951	20,838
應計費用	<u>88,810</u>	<u>128,125</u>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u><u>210,119</u></u>	<u><u>237,472</u></u>
按發票日分析的應付貿易賬款：		
0-60天	50,378	45,722
60天以上	<u>40,478</u>	<u>41,729</u>
	<u><u>90,856</u></u>	<u><u>87,451</u></u>

14. 承擔

(a) 不可撤銷的營業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樓宇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1年內	37,139	224,862
1年後但5年內	—	213,022
5年以上	—	1,823
	<u>37,139</u>	<u>439,707</u>

(b) 不可撤銷的營業租賃(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1年內	10,250	10,422
1年後但5年內	4,822	10,074
	<u>15,072</u>	<u>20,496</u>

	2019年 9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港幣千元
物業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營業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分租租金總額如下：		
1年內	1,242	2,012
1年後但5年內	393	722
	<u>1,635</u>	<u>2,734</u>

15. 出售業務

於2018年1月26日，本集團與一位關聯方訂立購股協議，出售其眼鏡業務的附屬公司（「出售事項」），總購買價為港幣4億元（可作若干調整）。就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3月22日向本公司股東寄發通函。出售事項隨後於2018年4月1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出售事項已於2018年6月1日完成。出售業務收益為港幣104,447,000元，詳情如下：

出售資產淨值如下：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70,728
預付租賃地價	13,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90
存貨	216,40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5,37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9,98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11,538)
應付本集團的款項	(403,827)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832)
	<hr/>
	(128,899)
海外業務累積的匯兌差額	(14,978)
專業服務費用及所得稅	35,603
出售業務收益	104,447
	<hr/>
代價	(3,827)
	<hr/> <hr/>
支付	
現金	400,000
公司間債務豁免	(403,827)
	<hr/>
	(3,827)
	<hr/> <hr/>

15. 出售業務(續)

有關出售事項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淨流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扣除已支付的費用	376,674
超出保留現金轉入本集團	<u>40,350</u>
出售事項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淨流入(附註)	<u><u>417,024</u></u>

附註：與稅項相關的應付賬款港幣12佰萬已於2018年9月30日後支付。

截至2018年5月31日止兩個月期間，已終止營運業務的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 5月31日 止兩個月 港幣千元
收入	218,958
其他收益，淨額	102,443
其他收入	15,953
支出	<u>(232,332)</u>
除稅前溢利	105,022
所得稅支出	<u>(2,281)</u>
終止營運業務的溢利	102,741
終止營運業務的匯兌差額	<u>(14,978)</u>
終止營運業務的全面收益總額	<u><u>87,763</u></u>

16. 或然負債

於2018年4月，一位第三方對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就未償付服務費連同利息及附加費用提出法律申索。根據該附屬公司的外聘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董事會認為是項申索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團營業額下降 21.0% 至 HK\$593.7 佰萬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 HK\$67.6 佰萬
- 集團借貸比率為 46.1% (2019 年 3 月：40.3%)
- 集團存貨較 2018 年 9 月 30 日減少 19.7% 至 HK\$516.0 佰萬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下降 21.0% 至 HK\$593.7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751.6 佰萬)。香港自 2019 年 6 月以來的社會政治氛圍、持續中美貿易糾紛以及大中華及東南亞的經濟放緩對集團的營業額構成顯著壓力。

因此，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 HK\$67.6 佰萬。撇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的會計影響，虧損為 HK\$65.4 佰萬。於 2018 年上半年，錄得溢利 HK\$57.4 佰萬，乃因集團於 2018 年 6 月 1 日完成出售其整個眼鏡零售及批發業務予其控股股東後，於 2018 年上半年確認來自眼鏡業務之出售事項之收益。撇除是次出售事項之收益，集團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 HK\$47.0 佰萬。

集團毛利率維持在約 50.0% (2018 年上半年：51.0%)，乃因進行更多推廣活動以刺激消費者的需求及削減存貨。

透過嚴謹的存貨控制及採購策略，集團存貨較 2019 年 3 月底減少 7.8%，而存貨周轉日數縮短至 291 日 (2018 年 9 月：313 日)。

集團借貸比率為 46.1% (2019 年 3 月：40.3%)，另外資本開支削減至 HK\$8.5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20.7 佰萬)。店舖數目減少 18.3%，配合集團進行店舖組合優化。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2018 年：每普通股零)。

「時間廊」集團

- 「時間廊」集團營業額下降 24.8%
- 「時間廊」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 HK\$45.6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29.5 佰萬)

「時間廊」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大中華」)、新加坡、泰國及馬來西亞營運約 200 間店舖，並經營「時間廊」及「鐵達時」的專營電商平台。

大中華

大中華「時間廊」業務營業額下跌 28.9% 至 HK\$309.0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434.3 佰萬)。營業額 (尤其是來自香港的營業額) 下跌造成的負經濟規模效應，導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增加至 HK\$39.3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25.8 佰萬)。

中美貿易關係持續緊張及香港自 2019 年 6 月以來發生的社會政治事件，導至遊客減少、本港消費疲弱及部份店舖營業間歇中斷等情況對香港的店舖銷售產生嚴重影響，而旅客消費疲弱亦影響澳門的營運表現。

為改善中國內地的表現，集團已將發展重點及資源集中配置於國內大灣區。因此，期內錄得同店銷售增長約 6%。連同店舖生產力提升及成本優化，中國內地營運虧損減少 27.6%。

於採取多項重整成本架構及提高流量投放投資回報及轉化率後，鐘錶電子商貿業務的營運表現顯著改善，營運虧損減少 80.4%。集團繼續投資於大中華線上營運的市場及品牌推廣。

東南亞

由於出口及內部消費疲弱，馬來西亞、新加坡及泰國同時出現經濟放緩。因市場消費氣氛低迷，東南亞業務的營業額減少 14.2% 至 HK\$142.7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HK\$166.4 佰萬)。店舖數目則減少 5.5%。該等因素以及港元升值導致相關東南亞貨幣貶值的影響引至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為 HK\$6.2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 HK\$3.6 佰萬)。撇除匯率因素，東南亞業務錄得除利息及稅項前虧損 HK\$3.8 佰萬 (2018 年上半年：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HK\$0.5 佰萬)。

供應鏈管理及批發貿易

儘管營業額輕微減少5.9%至HK\$142.0佰萬(2018年上半年：HK\$150.9佰萬)，受到香港訂單下跌所影響，集團鐘錶供應鏈及批發貿易業務仍然錄得溢利HK\$19.3佰萬(2018年上半年：HK\$21.6佰萬)，成本效益持續有所改善。作為「精工」及「GRAND SEIKO」於香港、澳門、新加坡、汶萊及馬來西亞的獨家代理，集團的批發業務執行多項市場營銷策略，深受市場認受，並提供有效的市場服務支援以提昇其零售客戶的銷售表現。

集團前景

集團以香港為家及作為集團總部，相信香港能從現在極度困難的情況下重現復蘇及再展繁榮。

集團專注於大灣區及東南亞的長遠可持續業務開拓，因此集團繼續投放並實踐核心發展策略—建立線上線下O2O手錶零售業務及提昇相關的客戶關係管理系統，此計劃已逐步推行並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中全面落實。此等策略配合現有促進品牌認受及產品組合競爭力的措施將提昇集團短期及長期的市場份額。集團現正採取各項措施加強集團流動性及資產負債表以應對具挑戰性的營運環境。

集團相信憑藉各項適當的策略及措施，集團將在經營環境好轉時把握發展機遇。

財務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及管理集團的資本管理、貨幣及利率變動，以處理及管理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實行嚴謹的財務管理政策，以控制用於業務營運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的流動性。有關資金來自業務營運以及有期貸款及短期貿易融資等銀行融資。本集團亦持續監察現有及預估現金流，審慎管理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以及業務營運的財務資本需要。

本集團的借貸比率為46.1% (2019年3月31日：40.3%)，股東資金為HK\$914.5佰萬(2019年3月31日：HK\$985.0佰萬)，本集團的淨債務為HK\$421.4佰萬(2019年3月31日：HK\$396.8佰萬)。淨債務乃根據銀行貸款HK\$642.3佰萬(2019年3月31日：HK\$688.3佰萬)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HK\$220.9佰萬(2019年3月31日：HK\$291.5佰萬)，其中HK\$58.9佰萬為抵押銀行存款(2019年3月31日：HK\$56.6佰萬)計算。

本集團的主要貸款以港幣結算，主要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或銀行最優惠利率基準，以浮動息率計算。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以港幣及澳門幣計算，故本集團應用自然對沖機制。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股權總額為HK\$921.6百萬。本集團營運的現金流入為HK\$79.6百萬，連同現有的現金及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足以應付可見將來日常業務的資金需要。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負債還款計入融資活動，營運現金流入因而增加。於2019年9月30日，未動用銀行融資為HK\$231.0百萬。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HK\$903.5百萬(2019年3月31日：HK\$1,033.8百萬)及HK\$1,068.7百萬(2019年3月31日：HK\$958.6百萬)。流動比率約為0.85(2019年3月31日：1.08)。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集團將未來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租賃負債，而根據先前會計準則，集團無須確認該等負債。因此，流動資產淨值因而降低。

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集團並無參與純投機的衍生工具交易。

於2019年9月30日，除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6所披露外，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轉變資本資產之計劃。

2019年9月30日後，本集團沒有重大事項發生，因此沒有詳情需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集團資本結構

期內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轉變。

集團架構變動

期內集團架構並無轉變。

僱員數目、薪金、獎金及僱員培訓計劃

集團以其營運地區的勞工市場為準則，釐定給予當地僱員的報酬，並定時進行檢討。本集團於2019年9月30日共有1,288位僱員(2018年9月30日：1,663位僱員)。

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總值HK\$712.8佰萬(2019年3月31日：HK\$712.3佰萬)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信貸。嚴控資本開支並減少至HK\$8.5佰萬(2018年上半年：HK\$20.7佰萬)。

於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就授予若干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向不同銀行作出擔保共HK\$1,264佰萬。

上市證券的購買、出售或贖回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集團目前的架構，黃創增先生現為本集團的主席及行政總裁。本公司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黃創增先生同時兼任，確保本集團內統一領導，從而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佳。董事會亦相信，董事會內之權力制衡並不會受到不區分角色影響。

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最少每隔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然而，並非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嚴格遵照守則條文第A.4.2條告退，而是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告退。公司細則第110(A)條規定除主席或行政總裁外，自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的本公司三分一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

守則條文第 B.1.3 條

本守規條文載有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採納守則條文第 B.1.3 條所載的職權範圍，惟不包括有關檢討及釐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待遇的部份。由於行政董事較適合評估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本公司相信釐定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應由行政董事負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於 2019 年 11 月 19 日舉行會議，討論事項包括審閱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整體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以及討論本集團核數事項及財務申報程序，並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薪酬委員會

於 2019 年 11 月 13 日，薪酬委員會以通函決議釐定行政董事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薪金及獎金計劃。

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自本公司上一份年報刊發後，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概無任何更新。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以確定彼等是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並無違規的情況。

全體董事於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刊登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乃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www.stelux.com)。本公司2019/2020年度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上載於上述網站。

代董事會
黃創增
主席及行政總裁

香港，2019年11月21日

公司董事(截至本報告日期)：

行政董事：

Chumphol Kanjanapas (又名黃創增)(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關志堅(首席財務總裁)

獨立非行政董事：

胡春生、胡志文及鄺易行